

潮州市农业局文件 潮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

潮农〔2017〕182号

关于开展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工作第二轮督查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：

根据市领导指示，定于8月16日至9月15日对全市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工作进行第二轮督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具体时间电话通知。

二、督查范围

随机抽查各县区畜禽规模养殖场、专业户。

三、督查组组成人员

市农业局和市环保局有关人员。

联系人：詹月香 手机：13016671112

四、督查方式

1、实地察看。检查养殖场是否符合环保要求，包括是否有干清粪、固液分离机、雨污分流、沼气池、粪便堆放场、消纳废弃物土地、池塘以及污水排放口等。

2、看资料。养殖场建立生产运行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的减排台账、治污工程设备情况、环境评价材料。

3、听汇报。听取各县区前阶段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工作情况，包括采取措施、取得成效、存在问题和下阶段工作打算。

五、其他

请各县区农业局落实被查的养殖场和行程及有关会务工作。

